

(A类)

#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粤交案函〔2020〕181号

##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广东省十三届人大三次会议第1734号代表建议答复的函

钟小红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请求加快深汕高速公路（华侨段）华侨尖山出入口项目建设的建议收悉，经综合汕尾市人民政府意见，现答复如下：

一、华侨管理区地处汕尾市东南部，海陆丰革命老区东部，国土资源丰富，自然生态环境优美，各项基础设施日益完善，发展前景十分广阔。加快完善华侨管理区与深汕东等高速公路的衔接，有利于进一步完善东部区域路网结构，缓解深汕高速公路和国道G324线交通压力，增强高速公路对地方经济的辐射带动能力，加快汕尾市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发展。我厅积极将予以积极支持。

二、代表建议新增的华侨尖山出口位于深汕东高速公路东港互通立交和内湖互通立交之间，距离东港互通立交约5公里，距

离内湖互通立交约 8 公里。目前，华侨管理区主要通过东港、内湖互通立交出入深汕东高速公路，两个互通立交 2019 年的出入交通量为日均分别为 1117 辆和 7867 辆（进、出口合计），能较好满足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交通需求。我厅将督促汕尾市交通运输局进一步做好做好县道 X138 线等与深汕东高速公路衔接地方道路的养护管理，提升华侨管理区出入高速公路条件。

三、为进一步优化华侨管理区群众出行条件，我厅将继续会同汕尾市政府和省有关部门，深化研究增设华侨尖山立交的实施时机，合理确定互通立交建设的技术标准、工程方案和资金筹措等。同时，建议汕尾市根据《广东省高速公路互通立交新（改扩）建工程及互通立交连接线建设实施方案》，抓紧与深汕东高速公路业主协商对接，并做好项目与国土空间规划的衔接，做好用地和规划控制，为项目今后实施创造条件。

专此答复，诚挚感谢您对我们交通运输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2020 年 6 月 24 日

（联系人及电话：邓远泉，020-83825927）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人大常委会选联工委，省政府办公厅，汕尾市人民政府。